

攀枝花市社区教育服务指导中心

攀枝花市社区教育服务指导中心 关于公布实验社区评估结果的通知

各区（县）教育和体育局，区（县）各相关单位：

按照《关于做好攀枝花市社区教育实验社区建设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攀枝花市社区教育服务指导中心组织评审组专家通过听取汇报、召开座谈会、查阅资料、实地考察等多种形式，结合建设单位社区教育资源建设、教育培训工作和成效及开展社区教育的其它各项条件要素情况，在结合自评材料基础上，对米易县攀莲镇河西社区等4个实验社区试点单位进行了评估，现将评估结果予以公布。

首批实验社区已全部结束试点工作。各区（县）教育和体育局，区（县）各相关单位要积极总结提炼试点工作的好做法、好经验，做好经验推广工作。试点单位，要充分发挥实验试点的示范、引领和带动作用，提高试点质量，扩大试点影响。

附件：实验社区评估结果

攀枝花市社区教育服务指导中心

2023年7月13日



附件

实验社区评估结果

县（区）	申报单位	建议等级	备注
西区	西区河门口街道苏铁社区	基本合格	
仁和区	仁和区仁和镇大河社区	基本合格	
盐边县	盐边县桐子林镇城南社区	基本合格	
米易县	米易县攀莲镇河西社区	基本合格	